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倘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 Narnia (Hong Ko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 納尼亞(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不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預期不少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編纂]

[編纂]預期將按照本公司[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或本公司及[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訂立的[編纂]釐定。除另有公告外，[編纂]將不會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本公司及[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不能於[編纂](或本公司及[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立即失效。

[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可能在本公司的同意下於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或之前任何時間將減少根據[編纂]提呈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述範圍。於此情況下，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rnia.hk刊登調低根據[編纂]提呈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或不受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的美國州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除外。[編纂]現按照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只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該等條文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